

今日金评

# “允许学生吐槽学校”背后的教育观

近日,内蒙古呼和浩特市第一中学“小伙17年前rap吐槽校规后回母校任教”的视频引发网络热议。视频中,穿着蓝色衣服的高中少年在学校百年校庆舞台上,用说唱形式吐槽学校要求剃平头这一规定,幽默的表达引发了台下学生的共鸣,而视频主人公在毕业后成了母校的语文教师。(12月18日《北京青年报》)

校庆,一个很严肃的时间,在很宏大、很正式的场合出现吐槽,太不和谐了,但是,学校很包容,允许了。

一所成功的学校,必定拥有成功的教育,而成功的教育首先是具有包容性的教育。为什么他能成为一则新闻,因为在我们的日常生活中,许多学校是容不得学生说不好的,似乎学校的每一个方面都特别好,毫无瑕疵、无懈可击,事实上,我们知道这是不可能的。

教育的包容性,一方面体现在对学生的个体尊重上。学生是有差异性的,学生听话也未必就是好的。教师都希望所有的学生都喜欢自己的课堂,希望所有的学生都能够认真听课,每门功课都是优秀的,这是不可能实现的,也是天方夜谭的。由于天生的禀赋与后天的兴趣不同,每个人对同样的事物会做出不同的反应。对所学的功课也有好有差,有喜欢也有讨厌。包容学生的差,包容学生的坏习惯,诚心帮助学生,尊重学生,这就是教育的包容性;另一方面,体现在老师、学校的管理者能够与学生平等沟通交流,允许学生批评,允许学生提出不同意见,包括对学校的意见,对老师观点,老师比学生年长,知识肯定要比学生丰富得多,但也应该看到每个人的知识都是有限的。学生也有独特意见的。一些学校的管理上吸纳学生意见,管理更

人性化,也更让学生喜欢,这样的例子可谓比比皆是。

学校教育的最终目的是培养学生良好的人格。在具有包容性的学校环境中,学生最终获得的是一种人格的力量。这种力量比一时获得的知识更能决定人的一生。学校要想拥有良好的包容性,管理者要能包容老师和学生,老师要能够包容学生。“学而不厌,诲人不倦”,有教无类,因材施教,“教也多术”,就是要求老师具有尊重、理解、宽容的品质。这本身就是一种伟大的教育力量。教育家陶行知先生说过:“你的棍棒之下有瓦特,你的冷眼里有牛顿,你的讥笑中有爱迪生。”一所好学校,必定是包容的学校;一个好老师,必定是包容的老师。校庆允许学生吐槽体现学校的教育包容性,这是学校最优秀的品质。“亲其师”“信其道”,包容的学校,学生没有理由不喜欢。

王军荣(教师)

投稿信箱  
jinbaopinlun2012@126.com

百姓话语

## 做好幼小衔接工作 家长须积极参与

12月15日,鄞州区教育局发布关于推进幼儿园和小学科学衔接工作的实施方案,并发布首批幼小衔接试点校(园)名单。《方案》就如何构建具有鄞州特色的“全成长”幼小衔接教学课程体系制定了一系列措施,其中一条是,幼儿园和小学要建立有效的家校(园)社协同沟通机制,引导家长积极参与幼小衔接工作。

(12月17日《现代金报》)

孩子从呱呱坠地那一刻起,到睁眼看世界,再到牙牙学语、蹒跚学步,父母都是第一个启蒙教师。家庭教育的重要性,由此可见一斑。

在应试教育的大背景下,我们的家庭教育出现了一些问题,其中一点就是在所谓的“不能让孩子输在起跑线上”的错误观念影响下,“抢跑风”盛行,孩子明明还不到接受知识的年龄段,就提前在家里教孩子识字、数数、背唐诗宋词。更有甚者,好多家长早早把孩子送到各类培训班去接受幼小衔接训练,其实是让孩子提前接受小学教育。

鄞州区出台的《方案》要解决的就是幼小衔接工作中存在的此类不正常现象。这当中,家长是关键,而关键中的关键,是家长必须树立起正确的发展观:比起知识上的抢跑,更重要的是从小就要培养孩子的良好习惯,包括生活习惯、学习习惯等。

受制于孩子发育与成长的规律,其实知识的“抢跑”弊大于利。2013年诺贝尔生理或医学奖获得者托马斯·苏德霍夫在宁波出席“天一论坛”学术活动时谈到,小的时候父亲很少教他科学知识。他表示:太小的孩子不该被教授过多的科学知识,不该把孩子训练成机器人,应该培养他们的独立思维。现代脑科学表明,过早学习危害多,如过早识字影响孩子想象力的发展,影响学习兴趣;过早学习知识导致孩子可塑性降低;过早学知识,影响右脑发展等。

这里我要把1978年诺贝尔物理学奖得主卡皮察的话奉献给各位家长。有次卡皮察被记者问到:“您在哪所大学、哪个实验室里学到了您认为是最重要的东西?”出人意料的是,这位白发苍苍的老人回答道:“是在幼儿园。把自己的东西分一半给小伙伴们,不是自己的东西不要拿,东西要放整齐,吃饭前要洗手,做了错事要表示歉意。午饭后要休息,学习要多思考,要仔细观察大自然。从根本上说,我学到的全部东西就是这些。”其意思是,学前教育非常重要,幼儿时期培养而成的良好的学习习惯、生活习惯、与人交往能力的培养等,会让人受益终生。

教育孩子首先得教育家长。《方案》提出要引导家长积极参与幼小衔接工作,怎么引导?就是要从转变他们的育儿理念入手,帮助他们树立正确的发展观,才能让他们在参与幼小衔接工作中发挥积极作用。

王学进

热点追评

## 校外培训指导价应成为行业“指南”

5元、7元、8元……近日,多地相继就学科类校外培训政策征求意见。据不完全统计,在目前各省市公布的指导价中,最高为每生每课时70元,最低仅5元。

(12月19日中新网)

一直以来,校外培训机构作为商业机构,培训的科目、时间、收费标准皆由机构说了算,为了牟取更多利润,校外培训行业乱象纷呈:机构唯利是图,虚张声势大打虚假广告;伪造“名师”资历欺骗家长学生;狮子大开口肆意敛财;培训老师薪酬虚高、收费信息不明……这些现象不仅造成了严重的教育焦虑,也增加了学生课业负担与家庭的教育支出,影响了教育公平与社会稳定。

9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发布《关于加强义务教育阶段学科类校外培训收费监管的通知》,对学科类校外培训定价原则和范围、定价权限、加强成本调查等方面进行了规定。其中明确,义务教育阶段线上和线下学科类校外培训收费属于非营利性机构收费,依法实行政府指导价管理。各省市陆续公布的指导价是这一规定的具体贯彻落实,旨在发挥行政规范作用,针对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有的放矢,补齐监管短板,遏制校外学科培训机构随意收费、高额牟利的不正之风,促进校外培训行业回归教育本真。

校外培训指导价可以让民众对培训机构提供的花里胡哨的课时报价,有了一个详尽而明确的参照坐标,使之心中有数,在面临过高或过低的报价时,家长就可以谨慎选择,理智报班,而不至于再像过去一样,是一笔“糊涂账”,任人摆布,从而保护了消费者的知情权、选择权,是一件值得充分肯定



漫画:严勇杰

校外培训指导价也是不良机构的紧箍咒。指导价是有关部门多方征询意见,在认真探讨培训机构的成本与合理利润的情形下做出的,具有十分重要的指导意义,打破了培训机构和消费者之间的信息不对称,有助于营造守规矩、讲诚信、保护消费者权益的环境,维护良好的行业秩序。

当然,良政亦须善为。校外培训指导价贵在落实到位,也不可能是一劳永逸,相关部门要根据市场变化、各方利益诉求及时调

整,因地制宜制定更细化、便于操作的配套措施,逐一监督落实。并在此基础上,细心听取各方意见逐步修订完备。在保障消费者权益和校外培训行业健康发展之间寻找到最佳契合点,强化监督,谨防在政策实施过程中沦为一张空文或者异化,促使校外培训机构规范经营,回归培训行业的教育本位,扬长避短,不断完善,充分发挥“校外培训指导价”的良币效应,推动校外培训行业良性发展。

斯涵涵